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 期中大掃除自檢注意事項

1. **日期/時間：112/04/17 (一)至 112/04/28 (五)。**(請在規定時間內打掃)
2. 適用區域：班級教室、專業教室、特別教室。
3. 打掃重點：教室內、外



- (1) 教室內：
 - ①**基本清掃**：窗台(窗框、窗溝)擦拭、牆壁(角)及地板清掃、拖地。
 - ②**天花板**：灰塵及蜘蛛網。
 - ③**室內機(器)具**：黑板四周(含上緣,板溝)、電視、書櫃、置物櫃、氣窗、冷氣…等擦拭乾淨。
 - ④**講桌、課桌椅**：抽屜內清空、擦拭、排列整齊。

(2) 教室外：走廊地板、平台、天花板、鞋櫃、置物櫃清掃整理同室內規定。

4. 一般規定：

- (1) 資源回收物請確實配合分類回收(校內資源回收室開放時間，為每日 08:00~17:00)。
- (2) 室內、外區域地板、走廊如有不易清除之汙漬，可至住宿管理暨服務學習組領取去汙粉，以利清洗去汙。
- (3) 教室內、外，掃地器具若有損壞，敬請繳回住宿管理暨服務學習組，以利數量管制及更新。
- (4) 打掃完畢，掃具使用完畢後歸回工具櫃置放並請擺放整齊。
- (5) **導師請協助督導清潔，檢查完畢請在班級大掃除檢核表上簽名確認。打掃完畢請立刻將班級大掃除檢核表交回住宿管理暨服務學習組(最晚當日 17:00 前要交回)**，本組會派員前往檢查，若有檢查不通過會拍照存證並通知導師，另外開單請班級重新打掃，當班級重掃完畢請立刻打電話通知本組協同衛生幹事一起檢查，住宿管理暨服務學習組(活動中心 S101)校內分機 341，專線 06-2539001。
- (6) 重掃檢查未通過、未大掃除的班級經通知補掃，於規定期限內未完成或補掃檢查未通過，本組將指定時間由全班進行服務學習 2 小時，未完成服務學習 2 小時者，依本校學生獎懲辦法第七條第一款「獲書面告誡且應接受教育訓練、心理輔導或勞作教育，卻無故未完成者。」予以申誡 1 次。

班級大掃除檢核表 班級：_____ 負責區域：_____ 打掃日期時間：_____

教室內區域 (導師檢核-完成請打√, 住服組檢核-通過請打√, 未通過請敘明原因並拍照紀錄-含教室編號牌。)

項目	導師檢核	住服組檢核	項目	導師檢核	住服組檢核
1. 黑板四週(上緣)、 板溝			8. 牆角及天花板的蜘蛛網、灰塵		
2. 電視			9. 地板清洗、拖地		
3. 書櫃、置物櫃			10. 洗手台清洗		
4. 課桌椅、工作桌椅			11. 冷氣		
5. 窗戶(窗框、窗溝)			12. 公佈欄四週(上緣), 表面灰塵		
6. 講桌、多媒體講桌			13. 其他()		
7. 牆壁髒污清洗					

教室外區域 (導師檢核-完成請打√, 住服組檢核-通過請打√, 未通過請敘明原因並拍照紀錄-含教室編號牌。)

項目	導師檢核	住服組檢核	項目	導師檢核	住服組檢核
1. 走廊地板、欄杆及欄杆下方平面			3. 教室外置物櫃		
			4. 鞋櫃		
2. 走廊天花板			5. 平台		

注意事項：(1)班級沒有該項打掃的項目或區域請寫【無或 X】 (2)未列入檢查項目，可自行加註填寫。

(3)專業教室或選手教室請在其他處註明。

衛生幹事簽名：_____ 導師簽名：_____ 繳回日期時間：_____

住宿管理暨服務學習組檢查人員簽名：_____ 檢查日期時間：_____

檢查結果：通過 不通過 無法檢查 (原因：_____)

因故無法檢查後第 2 次檢查：日期時間：_____ 檢查人員簽名：_____

結果：通過 不通過 無法檢查 (原因：_____) 學生事務處 住宿管理暨服務學習組